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锡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志轩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洪玮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87,386,517.68		3,513,905,932.85	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82,886,246.80		3,339,438,295.33	4.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2,634,730.23	100.32%	643,686,953.25	1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05,413.87	71.79%	157,013,334.27	2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69,149.87	47.82%	151,570,532.53	30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85,517.32	-218.51%	18,578,844.88	-5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5	-8.84%	0.3472	109.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5	-8.84%	0.3472	109.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1.58%	4.60%	-2.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751.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2,700.00	主要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新泰材料”）收到的政府补助：1、根据常熟市财政局、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常财金[2015]8号》、《常财金[2016]10号》及《常财金[2016]8号》文件通知，新泰材料收到政府拨付奖励资金共计210万元；2、根据常熟市财政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常财工贸[2017]21号》文件通知，新泰材料收到政府拨付奖励资金232万元；3、根据常熟市财政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常财工贸[2017]15号》文件通知，新泰材料收到政府拨付奖励资金共计105.49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347.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0,000.00	捐款给汕头市爱心医疗慈善会及扶贫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0,494.42	
合计	5,442,801.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2%	123,100,042	123,100,042	质押	55,040,000
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1%	89,556,633	89,556,633	质押	40,500,000
深圳市兴创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1%	53,413,498	53,413,498	质押	26,000,000
常熟市新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6%	35,074,864	35,074,864	质押	10,000,000
星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56%	34,200,000	34,200,000	质押	16,40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顺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2%	13,676,038	0		
吴锭延	境内自然人	2.75%	12,412,723	12,412,723	质押	9,765,000
汕头市合隆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10,540,000	0		
汕头市天盈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8,422,223	8,422,223		
汕头市南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7,800,000	0	质押	7,8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顺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676,038	人民币普通股	13,676,038
汕头市合隆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0,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0,000
汕头市南信投资有限公司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
陈国龙	4,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信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85,838	人民币普通股	2,185,83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优瑞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18,650	人民币普通股	1,818,6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1,000
林锡清	9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2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3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1,4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400
林佳楷	879,941	人民币普通股	879,9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汕头天际及股东星嘉国际实际控制人为吴锡盾先生、池锦华女士，上述两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新华化工及新昊投资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以上股东中，林佳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879,941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79,941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差额	变动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应收票据	233,677,694.18	164,596,499.39	69,081,194.79	41.97%	公司根据今年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六氟磷酸锂产品供需情况及市场变化情况，调整经营策略所致。
应付票据	151,762,238.28	64,341,155.58	87,421,082.70	135.87%	
应收账款	141,198,927.93	62,837,600.59	78,361,327.34	124.70%	
预收款项	3,097,047.28	15,296,026.38	-12,198,979.10	-79.75%	
预付款项	98,588,820.47	57,368,793.44	41,220,027.03	71.85%	今年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为了控制成本，在原材料采购方面采取了预付货款锁定价格及适当加大库存的应对措施所致。
存货	125,601,011.87	93,781,131.80	31,819,880.07	33.93%	
短期借款	71,650,000.00	6,100,000.00	65,550,000.00	1074.59%	增加短期借款满足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
长期股权投资	10,100,000.00	-	10,100,000.00		公司通过子公司投资了烟台凯泊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康佰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199,644,202.57	122,567,234.33	77,076,968.24	62.89%	子公司年产60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

二、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差额	变动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43,686,953.25	300,048,980.61	343,637,972.64	114.53%	公司2016年11月份完成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从2016年12月份开始，六氟磷酸锂业务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今年1—9月合并利润表包含六氟磷酸锂业务，导致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出现大幅上升。上年同期无此业务。
营业成本	362,341,091.50	206,909,650.42	155,431,441.08	75.12%	
税金及附加	6,661,322.46	1,457,782.63	5,203,539.83	356.95%	
销售费用	37,709,505.91	26,095,139.96	11,614,365.95	44.51%	
管理费用	49,605,756.70	20,275,502.22	29,330,254.48	144.66%	
财务费用	3,468,012.89	1,631,060.21	1,836,952.68	112.62%	
资产减值损失	4,087,844.20	1,061,825.96	3,026,018.24	284.98%	
营业外收入	7,081,072.90	2,904,949.20	4,176,123.70	143.76%	
所得税费用	29,203,381.48	5,786,175.24	23,417,206.24	404.71%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差额	变动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836,907.97	270,950,025.58	216,886,882.39	80.05%	公司2016年11月份完成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从2016年12月份开始，六氟磷酸锂业务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今年1—9月合并利润表包含六氟磷酸锂业务，导致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出现大幅上升。上年同期无此业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694,699.76	151,942,894.26	152,751,805.50	10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70,814.21	22,866,699.59	27,504,114.62	12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03,728.26	21,112,496.26	77,391,232.00	36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47,137.95	35,365,448.45	21,481,689.50	60.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916,463.21	8,435,961.65	93,480,501.56	1108.12%	子公司年产60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	-	10,100,000.00		公司投资烟台凯泊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康佰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850,000.00	-	93,850,000.00		增加短期借款满足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85,650.13	1,466,229.70	39,819,420.43	2715.77%	公司增加票据结算业务，相应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139,884.23	-	33,139,884.23		子公司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因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16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税务局退回2016年度公司多预交的企业所得税税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正在进行设备、工艺等调试及试产。

2、2017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广东驰骋天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于2017年07月20日办理完毕，并领取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巨潮资讯网2017年7月25日《关于子公司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3、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广东驰骋天际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1	北京康佰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销售医疗器械Ⅰ类、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体育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日用杂货；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应用软件服务；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10万元	10%	自有	主营业务为健康服务	已完成投资。
2	烟台凯泊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炭/炭隔热屏（板）、炭/炭发热体、炭/炭保温筒、炭/陶高强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00万元	8%	自有	主营业务为炭炭复合材料	已完成投资。
	合计	--	1010万元	--	--	--	--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驰骋天际投资有限公司进展情况。	2017年07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70.00%	至	22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0,792.43	至	24,642.88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700.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7年度全资子公司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六氟磷酸锂业务效益良好。2016年度净利润中仅包含六氟磷酸锂业务一个月净利润（公司2016年11月份完成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2016年12月份开始将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9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广<休旎实缙鞴敫萦邢薰郊? 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榘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与《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0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3日以书面方式、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楚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0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7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04　证券简称：舒泰神　公告编号：2017-37-08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220　证券简称：金运激光　公告编号：2017-053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92　证券简称：华凯创意　公告编号：2017-079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0月26日，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将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27日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17-06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对本季度报告进行了通讯表决。

公司负责人叶湘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树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丛树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95,938,601.59		5,134,007,549.14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16,977,839.21		2,392,194,434.12	-3.1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5,830,788.46	5.83%	1,393,630,458.47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265,062.01	-8.65%	102,967,380.84	-3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669,486.91	-8.94%	87,097,102.94	-4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7,976,941.43	186.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3	-8.71%	0.1170	-3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3	-8.71%	0.1170	-3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0.28%	4.21%	-3.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0,195.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04,619.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5,811.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9,842.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32,866.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7,248.41	
合计	15,870,277.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叶湘武	境内自然人	19.80%	174,166,182	163,737,882	质押	90,127,031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2%	113,680,665	0		
刘华	境内自然人	5.02%	44,148,998	33,111,748	质押	41,759,862
简卫光	境内自然人	5.02%	44,148,998	33,111,748	质押	27,951,094
李彤	境内自然人	4.76%	41,848,998	0	质押	18,641,094
张慧	境内自然人	4.25%	37,420,493	33,918,998	质押	16,900,000
叶高静	境内自然人	3.86%	33,918,998	33,918,998		
贵阳众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18,876,660	0	质押	7,250,218
贵阳黔景泰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4,747,389	0	质押	2,090,000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菱津杉—融创未来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13,86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3,680,665	人民币普通股	113,680,665
李彤	41,848,998	人民币普通股	41,848,998
贵阳众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876,660	人民币普通股	18,876,660
贵阳黔景泰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747,389	人民币普通股	14,747,389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菱津杉—融创未来资产管理计划	13,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0,000
平江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11,083,369	人民币普通股	11,083,369
刘华	11,037,250	人民币普通股	11,037,250
简卫光	11,037,250	人民币普通股	11,037,250
深圳市融通资本—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李贵山	10,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已知的资料，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说明
货币资金	612,089,624.76	1,201,920,383.03	-49.07%	主要系本期投资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77,524,815.30	726,845,312.67	-48.06%	主要系本期汇票到期变现所致
预付款项	313,749,855.24	184,793,868.18	69.78%	主要系本期预付新产品技术转让费、医疗设备等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87,195,750.60	67,203,769.45	773.75%	主要系本期业务推广备用金增加，以及大连德泽少数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存货	340,924,836.60	236,242,556.41	44.31%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采购及在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05,175,185.74	16,763,979.98	1123.9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50,380.32	14,814,016.82	42.10%	主要系本期投资的参股公司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19,393,822.04	205,790,855.28	55.20%	主要系本期投资的联营单位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696,640,657.25	441,017,114.92	57.96%	主要系本期部分募投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2,249,911.87	226,666,678.85	-81.36%	主要系本期部分募投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122,990,190.15	73,667,657.09	66.95%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1,378,787.97	30,510,964.45	68.39%	主要系本期医院装修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287,225.28	8,174,361.72	-47.55%	主要系上年计提的年终奖本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57,188,225.75	152,351,386.77	-62.46%	主要系本期三季度收入低于上年四季度收入导致税费相应降低
应付利息	34,275,555.56	14,545,555.56	135.64%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公司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95,800,000.00	176,800,000.00	67.31%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4,847,292.08	14,546,540.20	-66.68%	主要系本期支付前期赔款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增减	说明
财务费用	68,670,373.32	39,401,107.43	74.29%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公司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899,275.84	10,374,430.17	53.25%	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07,586.04	-543,812.38	177.23%	主要系上年同期将原参股公司慧聚药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期新增联营单位亏损所致
其他收益	19,604,619.07			主要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期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调整至本项目单独列报
营业外收入	410,999.49	27,077,168.86	-98.48%	主要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期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单独列报
所得税费用	46,030,995.53	32,277,188.66	42.61%	主要系本期重要子公司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967,380.84	167,193,004.65	-38.41%	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对产品研发及医疗服务领域的投入，投入初期对公司利润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应付债券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受行业政策影响等原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1170	0.1900	-38.42%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少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增减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76,941.43	-32,312,258.88	186.58%	主要系本期汇票变现及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7,866.64	34,190,518.83	-91.9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杨登贵的投资意向金、收回理财产品本金以及浙江景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归还借款本息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513,028.54	411,459,108.57	74.87%	主要系本期购置长期资产、购买理财产品、投资联营单位及参股单位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745,161.90	-377,268,589.74	89.98%	系上述两项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000,000.00	1,010,516,128.17	-35.78%	主要系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银行贷款额较高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655,977.92	704,746,382.02	-22.15%	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分红款以及归还到期的银行借款金额较高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44,022.08	305,769,746.15	-67.18%	系上述两项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7月01日-2017年9月2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无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三季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三季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叶湘武

2017年10月26日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17-3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7,971,569,041.71	13,674,035,552.67	13,965,619,659.13	2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43,364,897.60	11,030,504,418.15	11,009,813,755.50	33.0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64,013,150.96	32.53%	7,280,027,497.06	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0,351,353.42	34.15%	1,997,394,867.98	3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6,293,737.90	30.10%	1,992,748,199.44	3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236,659,612.59	1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1	29.72%	1.417	3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1	29.72%	1.417	3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	0.95%	17.28%	3.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31,461.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35,292.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1,280.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8,040.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8,515.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55,406.32	
合计	4,646,668.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2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02%	381,088,389	0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99%	365,971,142	0	质押	165,9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4%	24,008,39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	20,937,5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6,429,696	2,020,832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0%	13,137,100	0	质押	11,0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10,110,053	1,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8,829,09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7,816,666	916,66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0.51%	7,510,89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1,088,389	人民币普通股	381,088,389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5,971,142	人民币普通股	365,971,14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008,39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8,39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37,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08,864	人民币普通股	14,408,864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3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37,1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10,053	人民币普通股	9,110,05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29,095	人民币普通股	8,829,09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7,510,891	人民币普通股	7,510,89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辖国有独资公司，两家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6年1月5日、6日公告，《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6-2（http://www.cninfo.com.cn/）。2、2017年2月，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于2014年4月至2015年12月之间在2级市场增持的13,137,100股泸州老窖股票，协议转让给旗下全资子公司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双方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394,225,489股，持股比例共计26.91%。3、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均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我公司57,000,000股股份作为担保物，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融资业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2,773,418,006.20元，增长57.46%，主要系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影响所致。

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387,674,290.01元，增长422.40%，主要系预付工程项目相关费用影响所致。

3、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5,981,366.07元，增加58.10%，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利息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76,954,886.81元，下降49.05%，主要系年初待抵扣税费在本报告期内抵扣影响所致。

5、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602,130,439.72元，增长327.48%，主要系本期酿酒工程技改项目投入增加影响所致。

6、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345,660,487.56元，增长31.74%，主要系经销客户预付货款增加影响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55,068,811.53元，增长40.70%，主要系公司计提绩效工资增加影响所致。

8、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106,110,449.05元，增长34.34%，主要系本期应缴未缴税金增加影响所致。

9、应付股利较年初减少17,900,652.46元，下降79.91%，主要系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影响所致。

10、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230,397,303.29元，下降32.40%，主要系支付关联方欠款影响所致。

11、资本公积较年初增加2,892,910,377.36元，增长444.6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溢价影响所致。

12、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增加53,505,695.01元，增长56.8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净资产增长影响所致。

13、净资产较年初增加3,633,551,142.10 元，增长33.00%，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溢价增加资本公积和报告期利润增加影响所致。

14、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加278,073,113.43元，增长48.47%，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带来的税金及附加增长。

15、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520,331,782.46元，增长55.23%，主要系为了促进销售，本期继续加大广告宣传和市场促销活动影响所致。

16、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28,438,689.89元，下降76.97%，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17、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74,008,020.55元，下降43.06%，主要系被投资企业同期利润下降影响所致。

18、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10,491,317.51元，下降34.7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19、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11,816,803.98元，下降38.7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等影响所致。

20、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76,793,020.13元，增幅37.27%，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及利润增长影响所致。

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496,803,606.69元，增幅33.11%，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长影响所致。

2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815,352,720.99元，下降18386.86%，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在建工程项目支付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2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2,498,955,692.96元，增长216.91%，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先后披露了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共涉及金额50,000万元，公司已报请公安机关介入调查，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正在进行中，其中10,000万元已于2015年4月17日收回。公司就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储蓄合同纠纷事项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两案分别移送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因涉及刑事案件，其审理需以刑事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目前刑事案件尚未结案，裁定中止诉讼。本公司结合目前公安机关保全资产金额以及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于2017年2月26日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已对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计提了20,000万元坏账准备，由于该案件尚处在民事诉讼中止状态，今后随着案件诉讼进程及追偿情况，坏账准备金额可能进行调整。

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公告：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目录	指定公告网站
2014年10月15日	2014-35	《重大诉讼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11月12日	2014-4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4年12月6日	2014-43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二》	
2015年1月10日	2015-1	《重大事项公告》	
2015年2月4日	2015-4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5年3月25日	2015-1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三》	
2015年4月18日	2015-20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四》	
2015年4月22日	2015-21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之二》	
2015年4月24日	2015-25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五》	
2015年7月15日	2015-4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六》	
2015年7月22日	2015-45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七》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250万股，发行价格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0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726.5万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为295,273.5万元，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一期工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17年9月完成，新增股票上市日期为2017年9月14日。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7年9月13日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17-20（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披露了以子公司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投资实施酿酒工程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741,428万元。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6年4月28日公告：《关于子公司投资酿酒工程技改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http://www.cninfo.com.cn/）。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7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09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http://www.cninfo.com.cn/）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三季度精准扶贫概要

主要开展了扶智与扶志结合工作。一是在“扶智”上出真招，阻断贫困代际传递。规划在泸州市职业技术学校建立电子商务、旅游、烹饪3个产业扶贫实验班，按照3个学生匹配1个校外辅导员的原则，在公司青年员工中招募辅导员志愿者，结成帮扶对子，在他们的人生起步阶段播下自信、自强、勤奋的种子。二是在“扶志”上动真情，激发群众内生动力。创造性地提出“村两委引导-非贫困户示范-脱贫攻坚小分队谈话”的“扶志”模式。组建的9支脱贫攻坚宣讲小分队，均由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带队，扶贫工作组成员、公司帮扶单位工作人员参加，深入到田间地头、农户家中，去送温暖，送志气、送信心，宣讲扶贫政策，帮助树立战胜困难、摆脱困境的信心和斗志，引导农户提高主动性、积极性。目前，开展集中宣讲32场次，各分队与85户贫困户谈心谈话2,612人次。

2、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2018年结对帮扶村向田村将实现全村脱贫，按照“一低五有”的标准，全村185户720人将实现全面脱贫。公司将于2017年底到明年三季度，为85户贫困户改建住房或卫生厨厕，预计资金100万元。

（2）产业扶贫方面将继续扩大稻田养鱼项目，由今年的300亩扩大到1500亩，大力发展蔬菜种植项目和泡菜加工，预计两项需资金20万元。

（3）通过产业扶贫项目，发展村大米加工厂和泡菜加工，大力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和农民收入。

（4）继续为结对贫困户发放猪仔和鸡苗，预计资金15万元。

（5）在公司员工中继续开展“以购代捐”精准扶贫活动，向村民回购农副产品。